

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九日會議
參考文件

立法會經濟事務委員會
經濟發展重點工作

引言

應委員要求，本文件旨在簡述經濟發展方面的重點工作，以供參考。

政策範疇簡介

2.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轄下的經濟發展科負責的政策範圍包括海空交通、物流發展、旅遊、能源、郵政服務、氣象服務、競爭及保障消費者權益。勞工及就業課題則納入經濟發展及勞工局轄下的勞工科政策範圍。

重點工作

3. 經濟發展科的未來的主要工作是確保香港擁有良好的經濟基礎建設。我們會致力增強香港作為一個主要國際及區域運輸和物流樞紐的競爭力，以及推廣旅遊。我們未來的重點工作概述於段落 4 至 19。

航空運輸

4. 在航空運輸方面，我們的政策目標是加強和提升香港作為**國際及區域航空中心**的地位。我們的工作會集中在三方面：擴展我們的航空服務網絡，繼續發展香港國際機場及保持有效率和有效的航空交通管理系統。

(a) 擴展航空服務網絡

5. 我們會繼續**逐步開放**香港的航空服務，擴展我們的航空服務網絡，增加消費者的選擇及讓本地和我們的民航夥伴的航空公司擴充服務。到目前為止，我們已簽署了**50**份民用航空運輸協定，並會繼續與新的民航夥伴談判民航協定。我們亦經常與民航夥伴檢討現有的民航安排，以尋求擴展服務的機會。有鑑於香港與內地尤其是珠江三角洲（珠三角）之間的經濟聯繫日益增加，我們會繼續擴展與內地的航空運輸安排，並會與澳門特別行政區訂立航空運輸安排，以便航空公司提供更多服務。

(b) 發展香港國際機場

6. 我們會與機場管理局（機管局）合作，確保香港國際機場的設施可以應付預期的客貨量的增長，和提升機場的競爭力。為此，機管局已制定了**2020年香港國際機場發展藍圖**；該藍圖提出了一系列措施，以擴充香港國際機場的客貨運處理設施和擴大機場的客貨服務範圍。這些措施包括發展物流中心和速遞貨運中心，與珠三角其他機場合作和發展多模式聯運接駁設施。我們會協助機管局去實行這些措施。

(c) 航空交通管理

7. 有效率和有效的航空交通管理系統對發展香港成爲一個航空中心至爲重要。我們會繼續改善我們在這方面的監管制度，以跟隨國際標準的發展。我們亦會提升科技支援，例如衛星通訊、導航及監察/航空交通管理系統，和提供所需的人力資源培訓，以確保航空交通管制服務，能應付日益增長的交通需求。

港口航運發展

8. 在港口航運發展方面，我們的政策目標是鞏固香港作爲**華南首要樞紐港**的地位，並提高本港的競爭力，使成爲亞洲卓越的國際航運中心。具體而言，

- 根據“香港港口規劃總綱 2020”研究，制定本港港口發展的競爭策略。研究會修訂港口貨運量預測，並會就未來貨櫃碼頭的最佳選址提出建議；
- 量化華南基建發展對香港貨運業的影響，所得數據會納入“香港港口規劃總綱 2020”研究中；
- 加快與其他地方的稅務當局商談有關避免航運入息雙重課稅的協定；
- 制定新措施，使香港船舶註冊更具吸引力，噸位繼續上升；及
- 更新海事法例，以便提供有效的法律框架，管理和監控在香港水域內運作的船舶。

物流發展

9. 在物流發展方面，我們的政策目標是使香港成為亞洲區首選的國際運輸及物流樞紐。考慮到香港的地理位置，我們和珠三角其他地方會加強協調與配合，共同發展多式聯運運輸網絡，發揮優勢互補的作用。另外，善用現代科技，促進物流業參與者之間的資訊互通，從而降低運作成本，也是提高行業整體競爭力的重要一環。

10. 我們未來的重點工作包括 -

- 促進多式聯運運輸服務的發展，與內地當局攜手改善通關安排，確保貨流暢通；
- 研究發展數碼貿易運輸網絡系統的可行性，使參加供應鏈的業界人士利用中立的電子平台交換資訊和數據，提高資訊流通的速度和可靠性；
- 促進行業協會引進國際認可的專業資格認可制度，提高物流從業員的服務水平及專業性；
- 了解物流中小型企業的運作模式和成本結構，從而提

出改善運作效率的建議，增強它們的競爭力；及

- 籌辦海外及內地的推廣活動，向潛在的顧客群介紹香港在物流服務方面的優勢和吸引力。

旅遊

11. 在旅遊方面，我們的政策目標是循以下途徑推廣香港作為首屈一指的旅遊勝地，並推動旅遊業的發展 -

- 發展新旅遊景點及改善現有的旅遊產品；
- 提升旅遊業的服務質素及宣揚好客文化；及
- 便利旅客入境。

我們的重點工作概述如下。

(a) 旅遊景點及產品

12. 發展嶄新的大型旅遊景點及改善現有的旅遊產品可使我們的旅遊景點更多元化，提升香港作為旅遊勝地的吸引力。有關措施包括 -

- 繼續發展香港迪士尼樂園第一期、東涌吊車和香港濕地公園。我們的目標是在 2005 年完成這些項目；
- 為了豐富我們的文物旅遊產品，我們計劃在 2002 年 9 月，就保存和發展前水警總部為一個以旅遊為主題的項目向私營機構徵求建議書，以及在 2003 年年初批出該發展項目。此外，我們正研究讓私營機構參與保存和發展中區警署、域多利監獄及前中央裁判司署建築群為一個旅遊區的可行性，可望在 2002 年年內擬訂未來路向；
- 發展其他主要旅遊區，包括發展香港仔港灣旅遊區，並兼顧海洋公園重新定位的計劃；及於東南九龍，發展一個建有現代化的郵輪碼頭的旅遊區；及

- 改善及重新包裝受歡迎的旅遊景點，例如現正在中西區進行的改善工程，以及將於尖沙咀海濱長廊、赤柱和山頂進行的改善計劃。

(b) 提升服務質素及宣揚好客文化

13. 我們會繼續與香港旅遊發展局及旅遊業界緊密合作，藉著以下措施提升服務質素及水平 -

- 規管到港旅行代理商；及
- 推動業界在 2004 年或以前完成 8,000 名現職導遊的培訓及核證工作。

14. 我們又會透過傳播媒介、各式活動、製作與學校課程相配合的教材及推行香港青年大使計劃等向大眾宣揚好客文化。

(c) 便利旅客入境

15. 我們會繼續與內地機關聯繫及繼續構思便利旅客入境的措施。同時，我們正計劃改善出入境管制站的設施，以配合內地旅客的增長。

能源

16. 在能源方面，我們的政策目標是要確保香港用戶以合理價錢獲得可靠及安全的能源供應。我們的重點工作概述如下。

(a) 電力市場的檢討

17. 現行與兩家電力公司簽訂的《管制計劃協議》將於 2008 年屆滿。為使我們能繼續以合理價錢獲得可靠的電力供應，以支持本地的經濟發展，我們現正進行有關電力市場的檢討。我們的目標是在 2003 年為 2008 年後供電業及其規管架構定出大綱。

(b) 《管制計劃協議》中期檢討

18. 我們計劃在進行 2003 年中期檢討時與兩電達成協議，處理有關對現行《管制計劃協議》的關注。

(c) 供電聯網

19. 為進一步提升電力供應效率，我們會把聯網事宜納入電力市場檢討中一併研究，並參考由機電工程署指派的顧問就加強兩家電力公司供電聯網所作的深入技術性研究的結果。

委員意見

20. 我們歡迎各委員就經濟發展科的未來工作提供意見。

經濟發展科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
二零零二年七月